

泸州医学院文件

泸医院科(2012)1号

签发人: 郭丽莎

关于下发 201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科技厅、 省教育厅等项目计划及配套经费安排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 201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科研计划及经费安排通知的有关精神、现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上级部门立项资助的项目计划和配套经费安排一并下达给你们, 请尽快落实到课题组。根据项目下达单位的要求, 凡是要求项目承担单位给予配套经费的项目, 各有关部门务必落实匹配经费, 匹配经费不得低于项目下达单位要求的金额。请各单位、各部门切实加强科研项目的管理力度, 确保按计划完成课题研究工作。

附: 泸州医学院 2011 年度纵向科研课题计划及配套经费安排表

特此通知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日

